

#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阳交字（2021）94号

---

##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 （2021—2023年）的通知

局属各股所：

现将我局《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 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 (2021-2023年)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县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精神，以及县委姚逊书记“请认真对照参阅全国优化营商环境经验交流现场会发言及点评材料汇编，务实、科学地提出我县的创新举措，标杆工作和追赶路径”重要批示要求，根据阳城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阳城县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的通知》（阳政发〔2021〕23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县交通运输局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山西省一枚印章管审批》等，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以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快捷度、满意度为衡量标准，对标先进，补齐短板，力争用三年时间，持续深化“放管服效”改革，不断激发企业发展力和城市吸引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高速度发展，使我县营商环境显著提升，达到全省领先水平。

## 二、重点任务

**（一）深化告知承诺制。**对能够通过事中事后监管纠正且风险可控的审批事项，推行告知承诺制，制定告知承诺制审批事项

清单，明确具体范围和办理条件、标准、流程等，申请人按照要求作出书面承诺，审批部门根据申请人信用等情况直接作出审批决定。

**责任单位：**审批股牵头，运管所、执法队等配合。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二) 优化工程质量监管。**建设单位对工程质量安全承担首要责任，支持非必须监理项目实行自我管理，建设单位选择业主方项目管理或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可不再另行委托监理。建设单位应书面任命项目负责人，配备具有相应执业资格的技术和管理人员。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施工过程中的检查频次简化为1次。探索开展责任保险试点，建设单位可通过购买工程质量潜在缺陷责任保险(或类似保险产品)的方式，防范和化解工程质量风险，保证工程质量。

**责任单位：**质监站牵头，农管中心、各工程项目部配合。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三) 加强对承诺制审批事项的监管。**对照企业承诺内容，重点检查建设单位是否严格按约定的标准和设计要求施工建设，是否严格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批准的内容进行施工建设，依法纠正和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项目按照承诺制标准建设实施，承诺履行信息和监管结果计入企业诚信档案。

**责任单位：**公路股牵头，质监站、法制办、各工程项目部配合。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四) 加强项目审批信用管理。**依法依规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信用红黑名单制度，健全守信联合激励与失信联合惩戒措施，构建“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联合惩戒机制。探索信用修复机制，促使企业主动纠错、纠偏，激发守信意愿，引导市场健康规范发展。规范中介服务，强化中介信用评价和失信披露，完善中介信用监管体系。

**责任单位：**法制办牵头，运管所、执法队、审批股、质监站配合。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五) 提升外地企业中标率，保障外地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开展招标投标领域制度规则清理和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清理、排查、纠正在招投标法规政策文件、投标邀请书、资格预审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以及招投标实际操作中对不同地域、不同所有制企业设置的各类不合理限制和壁垒，完善招标投标政策规定，促进民营和外地企业在平等条件下参与招投标活动。

**责任单位：**公路股牵头，设计室配合。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六) 建立公平有效的投诉机制。**各相关股所认真履行行业监管职责，建立权责清单，规范和优化行政监督，利用单位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平台和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受理投诉的机构及电话、传真、电子邮箱、通讯地址和联系人，设立“网上投诉”功能，畅通招投标问题线索反映渠道，及时化解开标、评

标、定标过程中的矛盾和争议，确保招标投标工作高效有序进行，提升投诉处理效能。要完善招标投标投诉举报接收、转办、反馈工作机制，行政执法过程中发现的涉嫌违纪违法且证据充足的案件，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或者公安机关，并及时在各级平台发布监督管理信息，将投诉处理结果向市场主体公开。2021 年底前合法有效投诉处理率达到 100%。

**责任单位：**公路股牵头，督查室、法制办配合。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七）积极推进交易信息全公开。**全面落实《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推动交易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推行交易服务进度可视化管理，建立健全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指南，精简公共资源交易进场手续，统一交易规则，营造公平的交易制度环境。

**责任单位：**公路股牵头，设计室、审批股、督查室配合。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八）强化信用体系建设。**积极探索交易领域公开、公平、公正的长效治本之策，逐步建立健全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制度，引导招标代理、投标企业等多方市场主体规范交易诚信经营。建立星级评价、动态管理、定期公布机制，推行不良行为公告制和黑名单制，探索让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和信用平台实现数据交换，构建招标投标领域“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联合惩戒机制。

**责任单位：**法制办牵头，公路股、农管中心配合。

**完成时限：**2023年7月前完成并持续推进。

**（九）开展大数据分析，规范交易秩序。**加强对公交资源交易系统的建设，通过对交易大数据分析比对，建立起交易各方关联度、企业抱团率、中标率、评标专家行为分析数据体系，还原并监测市场交易各方行为，为行政主管部门监管和纪检监察机关查处案件提供依据，实现将权力关进“数据铁笼”。

**责任单位：**办公室牵头，公路股配合。

**完成时限：**2022年底前完成并持续推进。

**（十）建立工作协调机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三定”规定，做好事中事后监管，细化监管事项检查实施清单，相关股所之间要协同配合，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

**责任单位：**法制办牵头，运管所、执法队、质监站、政工股配合。

**完成时限：**2021年底。

**（十一）建立市场主体信用档案。**建立权威、统一、可查询的市场主体信用记录，建立重点人群、重要机构信用档案，依据企业信用情况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让失信主体“一处失信、处处受限”。

**责任单位：**法制办牵头，运管所、执法队、质监站配合。

**完成时限：**2023年底。

**（十二）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完善一单两库一计划一细则。除特殊行业、重点领域外，实现全县市场监管领

域相关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

**责任单位：**法制办牵头，运管所、执法队、质监站配合。

**完成时限：**2023 年底。

**(十三)对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等特殊重点领域，实行全覆盖的重点监管，强化全过程质量管理，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

**责任单位：**安全办牵头，运管所、执法队、质监站配合。

**完成时限：**2023 年底。

**(十四)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建立健全跨部门、跨区域执法联动响应和协作机制，逐步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解决多头多层重复执法问题。

**责任单位：**政工股牵头，执法队配合。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十五)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行政执法事项目录管理，健全行政执法自由裁量基准制度。加大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力度，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责任单位：**法制办牵头，执法队、运管所、质监站配合。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十六)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问责制。**加快完善各监管执法领域健全尽职免责、失职问责办法，明确履职标准和评判界线，对符合条件的要予以免责。

**责任单位：**督查室牵头，运管所、执法队、质监站配合。

**完成时限：**2023 年底。

**(十七) 综合立体交通指数不断提高。**构建全县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出台《关于贯彻落实〈交通强国建设纲要〉的实施意见》；建成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助推乡村振兴建设，促进全县旅游经济发展；推进县乡（镇）村三级快递物流网络建设；加大农村公路养护资金投入，出台《阳城县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

**责任单位：**办公室牵头，运管所、太行一号项目部、农管中心配合。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 三、组织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牵头股所要发挥主导作用，衔接协调重点任务，督促推动工作落实；各配合股所要主动参与、积极配合，及时完成承担任务。各股所主要负责同志是本股所营商环境建设第一责任人，要亲力亲为、统筹推动，一项接着一项抓，一年接着一年干，持续用力、久久为功，确保各项重点任务落地见效，重点指标不断争先进位。

**(二) 强化指标提升。**围绕十三个指标，对交通营商环境建设进行对策研究、整改提升。各股所要高度重视营商环境建设的重要性，积极行动，打造各具特色的亮点工作，因地制宜探索优化营商环境新经验、新做法。



**(三)改进工作作风。**要结合党风政风建设、干部队伍建设，眼睛向内查找差距，增强主观能动性，强观念、拼服务、品细节、拼干劲，认真制定改进措施，切实解决服务意识不强、服务能力不足、服务质量不高等问题。树立“爱护营商环境光荣、破坏营商环境可耻”的鲜明导向，对各类市场主体要一视同仁，既重视大项目，也重视小项目；既重视新企业落户，也重视老企业发展。持续开展政策解读活动，切实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解决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问题。

**(四)做好宣传推介。**将营商环境宣传推介纳入宣传工作重点，通过多种形式，开展优化营商环境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推广，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的常态化系列宣传活动，提高宣传效果。把营商环境宣传和市场主体评价结合起来，形成政策推广与政策完善的良性互动。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案例评选及典型案例宣传，加强正向激励和标杆引导，形成崇商、重商、安商、暖商的浓厚氛围。

